

平罗县崇岗镇中心卫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平罗县崇岗镇中心卫生院属于平罗县卫生健康局所属二级预算单位。卫生院主要负责履行乡镇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职责。承担基层基本医疗服务和疾病控制、健康教育、妇幼保健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承担本辖区内围产保健、妇女保健、儿童保健等妇幼保健和妇女儿童常见病防治等任务；承担计划生育宣传教育、技术服务、优生指导、药具发放、信息咨询、随访服务、生殖保健、人员培训等任务；落实妇幼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配合承担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等任务；承担辖区内的卫生监督工作，对村卫生室实行业务管理和监督并负责对村级服务人员提供业务培训指导。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平罗县崇岗镇中心卫生院部门预算，纳入平罗县卫生健康局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纳入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共 1 个，属全额预算事业单位；纳入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的二级预算单位 1 个。

本单位部门预算包括：单位人员编制数 21 人，其中事业编制 21 人，在职人数 19 人，退休职工 5 人，享受独生子女费 3 人，女职工 10 人，车辆编制 1 辆，实有车辆 1 辆，车辆为救护车。本单位内设 5 个科室：

(1) 综合办公室：负责单位日常信息、档案、会务等工作，负责机关重要文件起草、规范性文件审核工作。负责单位党建、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

(2) 财务室：负责单位财务收支及账务处理、职工社保缴纳等工作。

(3) 门诊医疗室：负责辖区居民日常诊疗及危急症的抢救工作、健康管理、健康指导及营养建议。

(4) 护理室：负责中心医疗护理、院感等工作。

(5) 公共卫生室：负责辖区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风险排查、收集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协调、联络、上报工作。居民健康档案建设和管理工作、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II型糖尿病、重发精神病患者管理、新生儿预防接种组织指导及管理、健康教育计划起草、组织和实施等工作。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平罗县崇岗镇中心卫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3329271.00	一、行政支出	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29271.00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0
二、事业预算收入	0	二、事业支出	3329271.00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0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3329271.00
教育收费	0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0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三、经营支出	0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四、上缴上级支出	0
五、经营预算收入	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六、债务预算收入	0	六、投资支出	0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七、债务还本支出	0
八、投资预算收益	0	八、其他支出	0
九、其他预算收入	0		0
本年收入合计	3329271.00	本年支出合计	3329271.00

十、上年结转	0	九、年末结转结余	0
(1) 财政拨款结转	0	(1) 财政拨款结转	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0	(2) 财政拨款结余	0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非本级财政拨款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十一、上年结余	0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0
(1) 财政拨款结余	0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非本级财政拨款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0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0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0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0	非本级财政拨款	0
非本级财政拨款	0	(5) 专用结余	0
(3) 专用结余	0	(6) 经营结余	0
(4) 经营结余	0		
收入总计	3329271.00	支出总计	3329271.00

二、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元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事业预算收入			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经营预算收入	债务预算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投资预算收益	其他预算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小计	其中：						小计	非本级财政拨款	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教育收费									
3329271.00	3329271.00	3329271.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三、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元

本年支出合计	行政支出	事业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投资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其他支出
3329271.00	0	3329271.00	0	0	0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本年收入	3329271.00	一、本年支出	3329271.00	3329271.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29271.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9934.00	429934.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二）卫生健康支出	2559797.00	2559797.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339540.00	339540.00	
二、上年结转结余	0	二、年末结转结余	0	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0	
收入总计	3329271.00	支出总计	3329271.00	3329271.0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执行数 (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与2023年执行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合计	3632143.98	3329271.00	3329271.00	0	-302872.98	-8.3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0	0	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8810.00	266623.00	266623.00	0	7813.00	3.0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3009.98	133311.00	133311.00	0	-159698.98	-54.50
210	03	02	乡镇卫生院	2612877.00	2454877.00	2454877.00	0	-158000.00	-6.0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1274.00	104920.00	104920.00	0	3646.00	3.6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39873.00	243240.00	243240.00	0	3367.00	1.4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96300.00	96300.00	96300.00	0	0	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元

经济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类	款				
总计			3329271.00	3311385.00	17886.00
一、工资福利支出			3252285.00	3252285.00	0
301	01	基本工资	702672.00	702672.00	0
301	02	津贴补贴	616743.00	616743.00	0
301	03	奖金	740120.00	740120.00	0
301	06	伙食补助费	0	0	0
301	07	绩效工资	434880.00	434880.00	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6623.00	266623.00	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33311.00	133311.00	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4920.00	104920.00	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0	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776.00	9776.00	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43240.00	243240.00	0
301	14	医疗费	0	0	0
301	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0	0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86.00	0	17886.00
302	01	办公费	0	0	0
302	02	印刷费	0	0	0
302	03	咨询费	0	0	0
302	04	手续费	0	0	0
302	05	水费	0	0	0
302	06	电费	0	0	0
302	07	邮电费	0	0	0
302	08	取暖费	0	0	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0	0	0
302	11	差旅费	0	0	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	0
302	13	维修（护）费	0	0	0
302	14	租赁费	0	0	0
302	15	会议费	0	0	0
302	16	培训费	0	0	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	0	0
302	20	专用材料费	0	0	0
302	24	被装购置费	0	0	0
302	25	专用燃料费	0	0	0
302	26	劳务费	0	0	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0	0	0
302	28	工会经费	17886.00	0	17886.00
302	29	福利费	0	0	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0	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0	0	0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0	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0	0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100.00	59100.00	0
303	01	离休费	0	0	0
303	02	退休费	30000.00	30000.00	0
303	03	退职（役）费	0	0	0
303	04	抚恤金	0	0	0
303	05	生活补助	0	0	0
303	06	救济费	0	0	0
303	07	医疗费补助	0	0	0
303	08	助学金	0	0	0
303	09	奖励金	0	0	0
303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0	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9100.00	29100.00	0
		四、资本性支出	0	0	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0	0	0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0	0	0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0	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0	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元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执行数（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执行数（决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与 2023 年执行数（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0	0	0	0	0	0	0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平罗县崇岗镇中心卫生院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平罗县崇岗镇中心卫生院2024年财政收入预算3329271.00元，比2023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302872.98元，下降8.33%，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中包含上缴财政国库的医疗收入160000元及本年收2016至2017年职工职业年金136720.01元。其中：本年收入3329271.00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3329271.0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0元；上年结转结余0元。财政支出预算3329271.00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29934.00元、卫生健康支出2559797.00元，住房保障支出339540.00元。

二、关于平罗县崇岗镇中心卫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平罗县崇岗镇中心卫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基本支出 3329271.00 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3329271.00 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 302872.98 元，下降 8.33%，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中包含医疗收入返还后支付办公费、水、电、暖等日常性公用支出及本年支付 2016 至 2017 年职工职业年金 136720.01 元。

人员经费 3311385.00 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702672.00 元、津贴补贴 616743.00 元、奖金 740120.00 元、社会保障

缴费 514630.00 元、绩效工资 434880.00 元、退休费 30000 元、住房公积金 243240.00 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9100 元；

公用经费 17886.00 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 17886.00 元。

(二) 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平罗县崇岗镇中心卫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无项目预算安排支出。

三、关于平罗县崇岗镇中心卫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平罗县崇岗镇中心卫生院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元，公务用车购置 0 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元，公务接待费 0 元。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3 年增加 0 元，增长 0%，主要原因无正常业务公用经费，无三公经费预算收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元，增长 0 %；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元，增长 0 %；公务接待费增加 0 元，增长 0 %。

四、关于平罗县崇岗镇中心卫生院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平罗县崇岗镇中心卫生院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五、关于平罗县崇岗镇中心卫生院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平罗县崇岗镇中心卫生院 2024 年收入总预算 3329271.00 元，其中：本年收入 3329271.00 元，上年结转结余 0 元；支出总预算 3329271.00 元，其中：本年支出 3329271.00 元，年末结转结余 0 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3329271.00 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 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 元，占 0%；债务预算收入 0 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 元，占 0%；其他预算收入 0 元，占 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0 元，占 0%；事业支出 3329271.00 元，占 100%；经营支出 0 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元，占 0%；投资支出 0 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元，占 0%；其他支出 0 元，占 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平罗县崇岗镇中心卫生院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7886 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51 元，下降 1.92 %。主要原因是：2023 年预算 20 人，工资总额较 2024 年增加 1 人工资，工会经费按照工资总额的 2% 计算，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平罗县崇岗镇中心卫生院政府采购预算0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23年无政府采购预算收支。

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平罗县崇岗镇中心卫生院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2196.56平方米，价值6520037.61元；土地0平方米，价值0元；车辆1辆，价值70000.00元；办公家具价值118120.00元；其他资产价值1414265.00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所属单位房屋1636平方米，价值5253116.15元；土地0平方米，价值0元；车辆1辆，价值70000.00元；办公家具价值118120.00元；其他资产价值2681186.46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年申报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0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项目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项目0个。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2024年平罗县崇岗镇中心卫生院没有其他说明事项。

平罗县崇岗镇中心卫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收支预算。

3. “三公”经费：是政府部门人员用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这三项经费。

4. 预算公开：是指政府和相关组织机构向公众公开或开放自己所拥有的财政预算信息，使其他组织机构和公众个人可以基于任何正当理由和采用尽可能简便的方法获得相关信息。

5. 基本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6. 项目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项安排的支出。

7.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将原来由政府直接提供的、为社

会公共服务的事项交给有资质的社会组织或市场机构来完成，并根据社会组织或市场机构提供服务的数量和质量，按照一定的标准进行评估后支付服务费用，即“政府承担、定项委托、合同管理、评估兑现”，是一种新型的政府提供公共服务方式。

8. 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9. 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是反映政府收支活动和分类体系，是各级政府预算和部门预算编制、执行、决算的基础和重要工具，包括收入经济分类科目、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